

山东新能泰山发电股份有限公司

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证券代码:000720 证券简称:新能泰山 公告编号:2015-021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:

(一)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未出现增加、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
(二)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1.召开时间

(1)现场会议召开时间:2015年5月19日下午14:00

(2)网络投票时间: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15年5月19日上午9:30-11:30,下午13:00-15:00;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:2015年5月18日下午15:00至2015年5月19日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.现场会议召开地点:泰安新丽最近大酒店(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迎胜路北首122号)。

3.召开方式: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.召集人:公司董事会。

5.主持人:副校长胡成钢先生(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)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计19名,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182,056,942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1.0846%。其中现场参与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为10名,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180,880,956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20.9484%;通过网络投票参与表决的股东人数为9名,代表公司股份数量为1,175,987股,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1362%。

(三)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,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,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郭芳律师、郭恩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(一)议案的表决方式:本次股东大会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(二)议案的表决结果:

1.《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2.《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3.《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4.《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5.《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师的议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6.《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7.《关于华能山东公司及附属公司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》

同意21,282,543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6.748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.1248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4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8.《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贷款的议案》

同意21,282,543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6.748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.1248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4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9.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0.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1.《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2.《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3.《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师的议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4.《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5.《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师的议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6.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7.《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8.《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师的议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19.《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20.《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师的议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21.《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22.《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师的议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23.《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24.《关于续聘2015年度审计师的议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其中: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)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0001%。

该议案获表决通过。

25.《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同意181,370,355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99.6229%;

反对686,487股,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0.377%;

弃权100股(